证券代码：688088　证券简称：虹软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15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 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虹软科技）于2026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80号《关于同意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本公司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8.88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28,480,000.00元，由公司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保荐承销费人民币53,000,000.00元后，将募集资金初始金额人民币1,275,480,000.00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初始金额人民币1,275,480,000.00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20,929,165.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54,550,834.47元，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7月17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224号《验资报告》验证。后因募集资金印花税减免308,405.42元，故实际相关发行费用较之前减少308,405.4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54,859,239.89元。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调整后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进展
1	智能手机AI视觉解决方案能力提升项目	33,706.65	33,706.65	33,706.65	33,706.65	已结项
2	IoT领域AI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注1]	38,457.15	56,402.84	38,457.15	55,044.59	已结项
3	光学屏下指纹解决方案开发及产业化项目[注1]	22,048.88	7,672.35	22,048.88	7,672.35	项目终止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940.60	18,940.60	18,940.60	18,940.60	已结项
投资项目小计		113,153.28	116,722.44	113,153.28	115,364.19	—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3,600.00	—	3,600.00	已完成
6	回购公司股份	—	1,319.98	—	1,319.98	已完成
7	ArcMuse计算技术引擎增强项目[注2]	—	9,926.33	—	9,415.00	建设中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846.31	—	14,334.98	—

注1：经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终止光学屏下指纹解决方案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入IoT领域AI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同时，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公司对IoT领域AI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追加17,945.69万元的投资，其中使用终止光学屏下指纹解决方案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6,587.44万元（含光学屏下指纹解决方案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终止前，该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2,210.90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补足。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14日、2022年12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4）、《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8）。

注2：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超募资金9,415.00万元及其衍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投资建设ArcMuse计算技术引擎增强项目。该项目规划建设时间为24个月，项目总投资额为9,926.33万元，其中使用剩余超募资金9,415.00万元及其衍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补足。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15日、2025年5月1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9）、《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7）。

三、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根据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原则，募集资金到位后相关支出原则上均应从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划转。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基于实际情况，公司存在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的部分款项，后续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进行置换的实际需求，具体原因如下：

（一）公司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项目人员的工资、奖金、补贴等相关薪酬费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基本存款账户是存款人的主办账户，存款人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收付及其工资、奖金和现金的支取，应通过该账户办理。

（二）根据税务机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有关部门的要求，公司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各项税费等费用的缴纳等均通过银行托收方式进行，若通过多个银行账户支付在实际操作中存在困难。

（三）募投项目相关支出需以外币进行支付的，公司根据实际需要，结合自有外汇情况，由外汇账户先行支付，有利于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因此，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投项目实施效率，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拟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中与工资、奖金、补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各项税费及需以外币进行支付的相关费用，并及时统计归集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款项金额，在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后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相应款项等额置换公司以自有资金已支付的款项，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四、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为保障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如下：

（一）就募投项目人员所涉工资、奖金、补贴等薪酬费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各项税费，以及募投项目中涉及的需以外币进行支付的费用，由公司相关职责部门编制明细表，上述款项经公司内部流程后，以自有资金从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中预先支付。

（二）公司财务部在募集资金支付的有关审批流程完成审批后，将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的募投项目款项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等额转入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

（三）公司财务部建立募集资金款项置换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的台账，在台账中逐笔记载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交易的时间、金额、用途等信息，并定期将汇总情况通知保荐机构，确保募集资金仅用于相应募投项目。

（四）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情况进行检查，公司与募集资金存管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监督检查工作。

2026年1-6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款项，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人民币29,518,185.67元，主要为人员薪酬、社保公积金等开支。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基于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投项目实施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与专项意见

（一）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在履行内部相关审批程序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2026年1-6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项，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置换金额为人民币29,518,185.67元。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1、经核查，公司联席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虹软科技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2、经核查，公司联席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虹软科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是基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投项目实施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该事项已经虹软科技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9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919,871股。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919,871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7月7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2025年12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795号），同意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际发行数量为5,919,871股，并于2026年1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限售股，涉及股东数量共13名，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该等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5,919,871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67%。上述股份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2026年7月7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限售股，认购对象承诺所认购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做出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关于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5,919,871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7月7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唐沁	244,807	0.15%	244,807	0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90,207	0.55%	890,207	0
3	董卫国	853,115	0.53%	853,115	0
4	陈学赓	593,471	0.37%	593,471	0
5	卢春霖	593,471	0.37%	593,471	0
6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56,379	0.35%	556,379	0
7	许昌	370,919	0.23%	370,919	0
8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33,827	0.21%	333,827	0
9	上海方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御投资铜爵二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6,735	0.18%	296,735	0
10	田万彪	296,735	0.18%	296,735	0
11	至简（绍兴柯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至简麒麟稳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6,735	0.18%	296,735	0
12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鹿秀长颈鹿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6,735	0.18%	296,735	0
1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6,735	0.18%	296,735	0
合计		5,919,871	3.67%	5,919,871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向特定对象发行	5,919,871	6
合计		5,919,871	6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8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邹爱英女士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邹爱英	是	2,280,000	55.88	3.35	2023/3/29	2026/6/2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变更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变更后质押股份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邹爱英	4,080,000	6.00	4,080,000	1,800,000	44.12	2.65	0	0	0	0
黄凡	16,266,150	23.92	0	0	0	0	0	0	12,322,237	75.75
太湖宏辉	2,493,695	3.67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2,839,845	33.59	4,080,000	1,800,000	7.88	2.65	0	0	12,322,237	58.57

注：1、黄凡先生与邹爱英女士为近亲属关系，邹爱英女士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将表决权委托给黄凡先生；黄凡先生为太湖宏辉医疗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太湖宏辉"）执行事务合伙人。黄凡先生、邹爱英女士和太湖宏辉因上述一致行动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2、上表中"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中的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3、按公司总股本68,000,000股计算，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说明

公司股东邹爱英女士具备良好的资信状况和履约能力，股份质押期间不存在违约情况，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的股份质押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2026-044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198号石大胜华办公楼A402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5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5,919,2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625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郭天明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制定《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770,231	99.8037	115,400	0.1520	33,600	0.044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制定《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1,314,516	89.8190	115,400	7.8851	33,600	2.295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1项议案对持股5%以下的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益文、兰梦圻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2026证券代码：601139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公告编号：2026-027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268号深燃大厦十四楼第9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24,893,9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7.34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文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列席9人，黄维义、周衡翔、杨军董事，张斌独立董事因公务出差未出席。

2、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管3人出席会议，见证律师2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0,706,917	99.8118	4,036,600	0.1814	150,431	0.0068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晓驰、王成昊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3239　证券简称：浙江仙通　公告编号：2026-027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交易所审核意见》。具体意见如下：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本所将在收到你公司申请文件后提交中国证监会注册。"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300164　证券简称：通源石油　公告编号：2026-044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母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公积金 弥补亏损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2026年6月29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母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公积金弥补累计亏损。

（一）通源石油母公司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出具《2025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73,804,224.79元，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为41,848,815.74元，资本公积总额为1,350,538,992.34元，其中：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343,885,103.65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6,653,888.69元。

（1）母公司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41,848,815.74元，来源于公司以往年度利润分配按照公司章程计提；

（2）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343,885,103.65元，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以及历年非公开发行股份溢价发行形成的资本公积。

两项合计1,385,733,919.39元，用于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如实施完成，母公司的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至1,311,929,694.60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为6,653,888.69元，母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0元。

（二）全资子公司北京大德广源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德广源"）

根据中审亚太出具《2025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大德广源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4,588,005.49元，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为476,381.55元，资本公积总额为21,675,084.42元，其中：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0,000,000.00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675,084.42元。

（1）大德广源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476,381.55元，来源于公司以往年度利润分配按照公司章程计提；

（2）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0,000,000.00元，来源于历年公司股东增资形成的资本公积。

两项合计20,476,381.55元，用于弥补大德广源累计亏损。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如实施完成，大德广源的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为1,675,084.42元，大德广源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4,111,623.94元。

（三）全资子公司西安通源正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源正合"）

根据中审亚太出具《2025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通源正合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90,488,683.93元，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为662,261.37元，资本公积总额为73,950,950.39元，其中：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3,950,950.39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0元。

（1）通源正合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662,261.37元，来源于公司以往年度利润分配按照公司章程计提；

（2）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3,950,950.39元，来源于历年公司股东增资形成的资本公积。

两项合计74,613,211.76元，用于弥补通源正合累计亏损。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如实施完成，通源正合的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为0元，通源正合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5,875,472.17元。

（四）全资子公司西安华程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程石油"）

根据中审亚太出具《2025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程石油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656,459.98元，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为54,963.61元，资本公积总额为440,313,958.21元，其中：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40,313,958.21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0元。

（1）华程石油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54,963.61元，来源于公司以往年度利润分配按照公司章程计提；

（2）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40,313,958.21元，来源于历年公司股东增资形成的资本公积。

两项合计440,368,921.82元，用于弥补华程石油累计亏损。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如实施完成，华程石油的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至431,712,461.84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为0元，华程石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0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母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号）中"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司应自股东会作出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决议之日起三十日内通知债权人或向社会公告"之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及子公司将使用公积金弥补累计亏损，公司/子公司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子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子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6年6月29日起45日内

2、申报材料送达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51号人寿壹中心A座13层通源石油

联系人：张旭、王红伟

联系电话：029-87607465

传真：029-87607465

联系邮箱：investor@tongoiltools.com

3、申报所需材料

（1）可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009　证券简称：中国通号　公告编号：2026-020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南路1号院中国通号大厦A座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90
普通股股东人数	490
其中：A股股东人数	489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人数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091,477,55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091,477,552
其中：A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846,070,344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45,407,20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6.96505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6.965050
其中：A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647662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3173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楼齐良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6人；

2、公司总会计师、工会主席、董事会秘书李连清先生列席会议，公司高管及有关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81,326,045	99.856849	7,392,058	0.104239	2,759,449	0.038912
其中：A股	6,836,670,837	99.862702	7,392,058	0.107975	2,007,449	0.029323
H股	244,655,208	99.693571	0	0	752,000	0.306429

2、议案名称：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81,535,867	99.859808	7,375,049	0.103999	2,566,636	0.036193
其中：A股	6,836,880,659	99.865767	7,375,049	0.107727	1,814,636	0.026506
H股	244,655,208	99.693571	0	0	752,000	0.306429

3、议案名称：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81,563,400	99.860196	7,362,516	0.103822	2,551,636	0.035982
其中：A股	6,836,908,192	99.866169	7,362,516	0.107544	1,799,636	0.026287
H股	244,655,208	99.693571	0	0	752,000	0.306429

4、议案名称：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83,112,914	99.882047	6,570,002	0.092646	1,794,636	0.025307
其中：A股	6,837,705,706	99.877818	6,570,002	0.095968	1,794,636	0.026214
H股	245,407,208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81,430,481	99.858322	7,364,758	0.103854	2,682,313	0.037824
其中：A股	6,836,023,273	99.853243	7,364,758	0.107577	2,682,313	0.03918
H股	245,407,208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79,053,073	99.824797	10,002,687	0.141052	2,421,792	0.034151
其中：A股	6,833,645,865	99.818517	10,002,687	0.146108	2,421,792	0.035375
H股	245,407,208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79,142,916	99.826064	9,944,844	0.140237	2,389,792	0.033699
其中：A股	6,833,735,708	99.819829	9,944,844	0.145263	2,389,792	0.034908
H股	245,407,208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23,489,706	96.392288	6,570,002	2.833676	1,794,636	0.774036
5	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21,807,273	95.666645	7,364,758	3.176459	2,682,313	1.156896
6	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219,429,865	94.641257	10,002,687	4.314211	2,421,792	1.04453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7均为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方伟、刘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股票代码：002706　股票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投资于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根据上述决议，近日控股子公司良云智慧能源（广东）有限公司、上海良信智能电工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

（一）产品要素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利率
1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5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H09998）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6-06-26	2026-07-31	1%或1.45%
2	上海银行	上海银行"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6-06-30	2027-01-11	1%或2.05%或2.15%

（二）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为低风险、保本型银行存款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较稳定，风险基本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存款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日常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前提下进行的，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较短，公司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营运的正常进行，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在保本的前提下，公司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含本次），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宁波银行	保本浮动型	2400	2025-8-18	2026-2-13	1.20%或2.10%或2.30%	是
2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	2025-12-24	2026-1-30	1.00%或2.10%	是
3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5-12-25	2026-1-26	1.00%或1.60%	是
4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6-1-19	2026-3-26	1.00%或2.01%	是
5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6-2-13	2026-3-13	1.00%或1.65%	是
6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026-4-24	2026-5-11	0.65%或1.80%	是
7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6-4-30	2026-6-30	1.00%或1.96%	否
8	宁波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	2026-5-8	2026-5-29	0.75%或1.75%或1.85%	是
9	宁波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	2026-6-2	2026-6-30	0.75%或1.90%或2.00%	否
10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6-06-17	2026-09-23	1%或1.86%	否
11	宁波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	2026-06-18	2026-09-18	1%或2.05%或2.15%	否
12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26-06-26	2026-07-31	1%或1.45%	否
13	上海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6-06-30	2027-01-11	1%或2.05%或2.15%	否

截至公告日（含本次），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10,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76%，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2%。

四、备查文件

1、《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5天结构性存款说明书NSH099982》

2、《上海银行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

3、《上海银行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300053　证券简称：航宇微　公告编号：2026-027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3.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于2026年6月12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14:30，召开地点为珠海市唐家东岸白沙路1号欧比特科技园研发楼一楼会议室。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26年6月2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经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蒋晓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03人，代表股份112,872,6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97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05,905,5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97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01人，代表股份6,967,0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9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02人，代表股份6,968,3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01人，代表股份6,967,0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98%。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通过现场及视频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下列议案，并形成本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0,246,6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734%；反对2,370,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997%；弃权25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6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342,3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3150%；反对2,370,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0113%；弃权25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737%。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ST航图　公告编号：2026-045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宏图转债"评级调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调整前债券评级："BB+"　主体评级："BB+"　评级展望：负面

调整后债券评级："B-"　主体评级："B-"　评级展望：负面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公司2022年11月28日发行的"宏图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BB+"；"宏图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BB+"；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评级时间为2026年2月9日。

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在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6年6月26日出具了《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B-"；"宏图转债"评级结果为："B-"。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30日